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文件

桂电职改〔2012〕4号

关于开展 2012 年度专业技术资格 推荐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 2012 年度全区高等学校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桂教职改〔2012〕26 号）和《关于开展二〇一二年度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职办〔2012〕66 号）等文件精神 and 有关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现将我校 2012 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推荐评审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评审范围、对象

（一）凡在我校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与学校确定人事劳动关系的人员，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专业技术资格相应系列或专业申报条件者，均可按规定程序申报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

（二）学校 2012 年将组织机械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仪器科学与

技术、材料科学与工程、数学、管理科学与工程、马克思主义理论、设计艺术学、英语语言文学等 12 个学科的副教授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组织高等学校教师系列、社会科学研究系列、自然科学研究系列、实验技术系列、工程技术系列、图书资料系列、中学教师系列中级、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

我校专业技术人员申报上述 12 个学科副教授以外高级职称的，由学校推荐到教育厅参加评审，或由教育厅委托其他主管厅局评审，其中教育厅将组织评审高校教师系列、社会科学（高等学校）研究系列、自然科学（高等学校）研究系列、实验技术系列等 4 个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其余的将按照相关系列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工程经济系列、图书资料系列、卫生系列、工艺美术系列等评审文件请到校职改办或相关厅局网上查询。

（三）根据《教师法》和《教师资格条例》的规定，不具备高等学校教师资格的人员不能申报、推荐和评审高等学校教师专业技术资格。

（四）2011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已达到离退休年龄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再评审专业技术资格（根据相关文件规定，按照审批程序办理了高级专家延长退休年龄手续除外）。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间达到离退休年龄的专业技术人员，今年仍可申报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

（五）本年度的评审，申报人员的专业工作年限、工作量和

工作业绩可以从取得现任专业技术资格起计算到 2012 年 12 月 31 日。送审论文、教学科研项目及成果统计等证明材料截止时间为 2012 年 6 月 30 日。

二、评审条件和要求

(一) 高等学校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按照自治区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同意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等学校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修订意见的批复》(桂职办〔2010〕125号)、《关于同意广西壮族自治区社会科学研究系列高等学校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修订意见的批复》(桂职办〔2010〕127号)、《关于同意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科学研究系列高等学校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修订意见的批复》(桂职办〔2010〕128号)、《关于同意广西壮族自治区实验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修订意见的批复》(桂职办〔2010〕126号)等4个文件执行。上述文件规定执行的新评审条件可到学校人事处主页“文件汇编”处查询,其余系列评审条件在没有接到相关主管厅局通知前仍按现行评审条件执行,具体可在学校人事处主页“文件汇编”处查询。

不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规定的学历、资历的人员,一般不能申报晋升专业技术资格。确有真才实学、成绩显著、贡献突出,达到破格条件的人员,可由本人提出破格晋升申请,经学校审核同意推荐后,向教育厅提交推荐破格晋升专题报告,经教育厅同意方可报送申报评审材料。

(二) 申报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必须取得职称外语等级考试和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相应等级合格证书。符合自治区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免试暂行规定〉的通知》(桂职改〔2004〕4号)和桂职改〔2007〕1号文件有关免试或可不参加职称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条件者,需将免试证明材料交所在单位审验原件后扫描到“学历证书模板”相应位置,随申报流程到教育厅审批并盖电子印章,不再采用纸质审批。

(三) 不同系列(专业)在同一职级内申报高一职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人员可根据自己的工作岗位和所取得的工作业绩成果直接申报不同系列高一职级的专业技术资格,不需要先转系列(专业)评审。

(四) 原已取得相应专业技术资格由于工作岗位变动,在新岗位工作一年以上的专业技术人员,经所在单位考核能履行新岗位职责,可以按有关规定申报同一职级转系列(专业)重新确认评审,取得新岗位所属系列的专业技术资格。重新确认后的专业技术资格时间可与原取得的专业技术资格时间累计。

(五) 专业技术人员根据所学专业、能力水平和本工作岗位的实际情况,在取得本专业、本工作岗位的专业技术资格满一年后,允许申报评审其他系列(专业)同等次第二专业技术资格。

(六) 重新确认评审或申报第二个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必须按

所申报系列（专业）的评审条件执行，原来评审的系列有职称计算机、外语要求并合格的人员，可不再参加职称计算机、外语考试；原来没有参加考试的人员，则需根据区职改的相关要求补考。同时，都需要提交近 5 年来的业绩成果和论文代表作。

（七）根据自治区有关规定，专业技术人员不允许一年内同时申报两个或多个系列的专业技术资格，如发现违规行为，将取消当事人当年评审资格，并且三年内不得申报。

（八）申报我校具有评审权的 12 个学科副教授的，必须按照 12 个学科分类（见附件 2）申报。申报其余高等学校（高职）教师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必须按照教育厅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设定的 16 个学科分类（见附件 1）申报，外语学科还应注明语种。选择学科必须坚持个人志愿的原则，并由本人填写在相关的表格中，推荐上报后不得修改。

三、职称申报工作要求

根据自治区职改办的统一部署，今年申报中、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申报材料按照职称信息化管理系统的要求全部无纸化上报，文件中要求扫描的图片全部要求 PDF 格式，彩色，分辨率为 100PDI（必须保证扫描的电子材料清晰可见）。申报个人、各教学单位、各相关职能部门具体职称工作如下：

（一）申报职称人员需完成的工作内容

申报高级、中级、初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需完成以下工作：

1、于5月18号~5月25日到学校职改办报名并缴纳职称评审费。根据教育厅文件规定，收费标准为：正高450元，副高380元，中级230元，初级150元。

2、5月18号~5月25日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信息化申报系统个人版》并录入相关信息，录入完毕后，导出个人申报数据，并上交到所在学院、部办公室。具体注意事项如下：

(1) 下载正确的个人信息采集工具。下载地址：

①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人事处主页“资料下载”栏目

②广西人事人才网：www.gxrs.gov.cn

③广西人才网：www.gxrc.com

④广西人事考试网：www.gxpta.com.cn

⑤北京东方智辰公司网：www.zhichen.com.cn

(2) 扫描并制作“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评定系统学历证书电子档案”(要求将下列文件插入到word模版中转换成小于15M的PDF格式文件)：学历证书、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书、现任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外语和计算机合格证书、进修结业证书(合格成绩单)、继续教育相关证明、外省调入职称重新确认文件、申请破格晋升审批同意文件等。

注：计算机和外语免试或可不参加考试者请将相关证明材料(如工作年限、经历、地点以及获奖证明等)统一扫描并放进该电子档案。

(3) 扫描并制作“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评定系统获奖证书及证明材料电子档案”(要求将下列文件插入到 word 模版中转换成小于 15M 的 PDF 格式文件): 任现职以来获得的教育教学、科研等奖励证书、荣誉证书及其他相关奖励证明材料。

(4) 扫描并制作“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评定系统论文及科研项目电子档案”(要求将下列文件插入到 word 模版中转换成小于 50M 的 PDF 格式文件): 3 篇送审论文全文(封面、封底、目录和论文全文,或论著中本人撰写的主要章节 1 万字以内,指定其中 1 篇为论文代表作)、其余论文简要材料(封面、封底、目录和 300 字以内的内容摘要)、科研项目、教材、专著、译著等相关成果证明材料。

注:① 为确保专业技术人员申报材料的真实性,申报人员必须填写《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真实性“双承诺”保证书》,并提交所有业绩材料原件,由所在学院、部办公室审核业绩材料的真实性,并由材料审核负责人在填写《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真实性“双承诺”保证书》上面签字、盖章,然后到学校职改办审核盖章。申报人员电子档案中没有《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真实性“双承诺”保证书》的,根据自治区职改办的要求,学校职改办将不接收申报材料,如发现申报材料有弄虚作假的,将按照自治区职改办的要求严格追究当事人和材料审核负责人的相关责任。

② 2012 年学校不组织论文代表作的专家鉴定工作,由教育厅

各系列高级评委会或学校高级评委会专家在评审时对提交的 3 篇送审论文中指定的 1 篇代表作论文进行鉴定，同时请将在系统中录入的该 3 篇送审论文放在论文栏的前面，注明“送审论文”，将指定的 1 篇代表作论文放在最前面，注明代表作论文。

③ 超过 50M 的模版将不能上传到系统，如该项电子档案证明材料过多，请按重要程度进行选择，务必保证扫描件要清晰可见，特别是代表作论文等重要材料。

(5) 选择准确的评审会。申报机械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仪器科学与技术、材料科学与工程、数学、管理科学与工程、马克思主义理论、设计艺术学、英语语言文学等 12 个学科副教授的人员请选择“高校教师系列桂林电子科技大学高级评委会”，申报其余高校教师系列高级职称的请选择“高校教师系列高级评委会”，申报其他系列高级职称的请选择对应的评审会。

注：评审会选择后，如重新选择评审会将会导致部分数据丢失。

(6) 根据录入系统提示和要求录入评审表对应信息，上传电子档案。

注：最终系统自动生成的 A3 推荐表中的“任现职以来科研工作情况”是从系统中“表 10、任现职以来主要业绩登记”和“表 13、任现职以来论文及报告登记”两个表格的数据中提取 15 项，

录入系统时请根据业绩成果的重要性慎重填写并选取。

(7) 通过系统中的“保存”菜单检查录入信息的合法性和完整性，通过检查后点击“生成报送”菜单导出个人申报数据，并拷贝给所在学院、部办公室。

3、5月25日到所在学院、部按照系列、学科、正高、副高、中级、初级、转系列评审和第二职称评审分类填写《送审专业技术人员名册表》和《职称评审业绩成果统计表》(从人事处主页“资料下载”处下载)。

4、5月25日~5月30日申报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认真准备并参加所在学院、部组织的答辩，申报高级、中级、初级的人员配合所在单位填写“基层单位考核推荐意见”。

5、6月20日~22日申报正高人员认真准备并参加学校组织的答辩(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6、8月中旬申报正高人员认真准备并参加教育厅组织的答辩(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注：① 具体答辩要求参照“广西高校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答辩自述提要”(附件7)

② 申报破格晋升者，个人撰写破格申请报告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经学校审核推荐，教育厅审批后，将教育厅审批文件扫描并上传到学历证书电子档案中相应位置。

(二) 各学院、部职称工作要求

对于申报初级、中级、高级职称的人员，各学院、部需做好以下工作：

1、5月18号~25日组织成立师德和思政工作考核小组（小组名单报学校职改办备案）并对申报讲师、副教授、教授专业技术资格人员进行师德和思想政治工作考核。（1）为每位申报人员评定近两年师德考核等级和近两年思想政治工作考核等级并到宣传部、学工部审核（将所有申报人员汇总在一份表格中，为录入系统备用）；（2）为每位申报人填写并打印一份《任现职以来高校教师师德考核与思想政治工作考核意见表》（见附件3，从人事处主页“资料下载”处下载，16K纸张打印）到宣传部、学工部审核盖章，将每位申报人的《任现职以来高校教师师德考核与思想政治工作考核意见表》扫描成jpg格式电子文档，并将jpg格式电子文档报送到学校职改办。

2、5月18号~25日组织成立教学考核小组认真对申报讲师、副教授、教授专业技术资格人员进行教学工作考核，为每位申报人员评定近五年教学考核等级并到教务处审核（将所有申报人员汇总在一份表格中，为录入系统备用。为引导教师提高自己教学水平的积极性，进而提高学校教学质量，请各单位对申报人员认真评定等级，考核等级注意拉开档次，体现差距），同时为每位申报人填写并打印一份《广西高校教师任期教学主要工作考核表》（见附件3，可从人事处主页“资料下载”处下载，16K纸张打印）

到教务处审核盖章，将每位申报人的《广西高校教师任期教学主要工作考核表》扫描成 jpg 格式电子文档，并将 jpg 格式电子文档报送学校职改办。

3、5月20日~5月30日到人事处主页“资料下载”处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评定系统高校院系版》，汇总申报初级、中级、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的申报数据，认真审核所有信息、电子档案材料的真实性。

根据考核结果分别在“专业审核”栏录入“近五年来任职期满考核结果”、“任期教学主要工作考核表”、“近两年师德情况考核结果”、“近两年思想政治考核等级”。在“参评人员审核”栏录入“基层单位考核推荐意见”、“任现职以来师德考核情况”、“任现职以来思想政治工作考核情况”。并点击“审核推荐”菜单。

发现弄虚作假者，将按有关规定对当事人和材料审核人严肃处理。

注：申报学校有副教授评审权的12个学科副教授专业技术资格人员的基层单位推荐意见由申报人所在系或教研室填写。

4、5月25日~30日对申报人的申报材料按照本文第三大点第四条要求对本单位申报人员的申报材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天。

注：申报人姓名和申报专业技术资格可以从系统中导出并打印公示，设置一台公示材料专用电脑供查阅人在系统中查阅申报

人填写的评审表、学历证书、教师资格证书、现任专业技术资格证书、职称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合格证书(或免试审批表)、业绩成果获奖证书及论文著作等相关信息和材料。

5、5月25日~5月30日组织申报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答辩，分别为每位申报副高专业技术资格人员填写副高答辩意见(附件7，要求700字以内)并签字盖章，扫描成jpg电子文档后统一交到学校职改办，同时报送word格式文档。

6、5月28日~5月30日副教授评审权学科所在学院组织召开审议推荐小组会议，对申报本学科副教授专业技术资格人员进行审议推荐，在答辩、审议基础上，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填写《学校审议推荐小组审议推荐意见》(附件5)，注明审议推荐小组投票结果，负责人签字、盖学院公章；扫描成jpg格式电子文档后统一交到学校职改办，同时报送word格式文档。

7、6月1日审核完所有信息后，导出本单位所有申报者申报数据，同时报送给宣传部、学工部、教务处、科技处、人事处等5个部门和学校职改办。

(三) 相关职能部门职称工作要求

6月4日~6日宣传部、学工部、教务处、科技处、人事处从人事处主页下载对应“部门版”系统，并接收各院系报送的待审核数据，导入系统后，按要求对每位申报人相关信息进行审核并推荐，导出数据后，送到学校职改办。

（四）学校职改办工作要求

- 1、5月18号~25日负责接待职称申报人员报名。
- 2、5月18号~25日协助每位申报职称申报人员提供免试职称计算机和外语免试或可不参加相关证明材料，如干部履历表等。
- 3、5月18号~25日协助提供每位职称申报人员《2011年度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表》。
- 4、5月18号~25日指导申报初级、中级、高级职称人员录入系统、制作并上传电子文档。
- 5、5月25日~30日协助并指导有学校副教授评审权的12个学科所在学院、部组织审议推荐小组审议推荐会议，指导各学院、部撰写《学校审议推荐小组审议推荐意见表》（附件5）及扫描工作。
- 6、6月1日接收各学院、部报送的申报数据，并导入到单位版系统中。
- 7、6月5日~7日接收宣传部、学工部、教务处、科技处、人事处5个职能部门报送的部门审核数据，并导入到单位版中。
- 8、6月上中旬制作申报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学校审核电子档案。
- 9、6月上中旬通过单位版系统审核录入每位申报人员计算机和外语免试审批意见、录入申报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答辩情况、录入每位申报人员公示情况、上传申报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人员学校审核电子文档；整理、审核申报中级、初级人员材料，并准备评审会材料。

10、6月20日~22日组织申报正高人员答辩。

11、6月26日~29日组织召开学校审议推荐会议。

12、7月1日~7月8日整理所有申报人员申报材料。

13、7月10日所有材料上报教育厅职改办。

14、9月上旬组织召开副教授评审会、中级评审会、初级评审会。

附件：1、高校（高职）教师系列高级专业资格评审委员会学科分类

2、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副教授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学科分类

3、任现职以来高校师德考核与思想政治工作考核意见表

4、广西高校教师任期教学主要工作考核表

5、学校审议推荐小组审议推荐意见表

6、答辩情况

7、广西高校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答辩自述提要

8、专业技术职务晋升申报材料中有关问题的说明

9、《基层单位考核推荐意见》撰写的基本要求

10、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真实性“双承诺”保证书



主题词：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 通知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2年5月17号印

校对：李晓蓉

录入：康 明

(共印3份)

附件 1:

高校（高职）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学科门类分组

1 哲学、历史学

哲学、考古学、中国史、世界史

2 经济学

理论经济学、应用经济学

3 法学一

马克思主义理论、政治学、思想政治教育

4 法学二

法学、社会学、民族学

5 教育学

教育学、心理学、体育学

6 文学一

中国语言文学、新闻传播学

7 文学二

外国语言文学

8 理学一

数学、物理学、化学

9 理学二

天文学、地理学、大气科学、海洋科学、地球物理学、地质学、生物学、系统科学、科学技术史、生态学、统计学

10 工学一

力学、机械工程、电气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

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

11 工学二

光学工程、仪器科学与技术、材料科学与工程、冶金工程、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化学工程与技术、石油与天然气工程、纺织科学与工程、轻工技术与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

12 工学三

建筑学、土木工程、水利工程、测绘科学与技术、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矿业工程、交通运输工程、船舶与海洋工程、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兵器科学与技术、核科学与技术、农业工程、林业工程、环境科学与工程、生物医学工程、城乡规划学、风景园林学、生物工程、安全科学与工程

13 农学

作物学、园艺学、农业资源与环境、植物保护、畜牧学、兽医学、林学、水产、草学

14 医学

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中医学、中西医结合、药学、中药学、特种医学、医学技术、护理学

15 艺术学

艺术学理论、音乐与舞蹈学、戏剧与影视学、美术学、设计学

16 管理学

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农林经济管理、公共管理、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

说明： 共 16 个学科组 99 个一级学科。

附件 2: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副教授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学科分类

- 1、机械工程
- 2、信息与通信工程
- 3、电子科学与技术
- 4、控制科学与工程
- 5、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 6、仪器科学与技术
- 7、材料科学与工程
- 8、数学
- 9、管理科学与工程
- 10、马克思主义理论
- 11、设计艺术学
- 12、英语语言文学

附件 3:

任现职以来高校教师师德考核与 思想政治工作考核意见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单位		现任专业技术职务		拟申报专业技术资格	
师德考核意见	综合评定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A、B、C)				
思想政治工作考核意见	综合评定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A、B、C)				

注：此表为 16K 格式。

附件 4:

广西高校教师任期教学主要工作考核表

学校:

姓名:

项目	要素	参 照 等 级 标 准	等 级	评 级
教学工作量(1)	授课门数时数	已开课程≥3 门, 尽职尽责完成或超额完成应承担的教学工作量。	A	
		已开课程 2 门, 尽职尽责完成应承担的教学工作量的 85%以上。	B	
		已开课程 2 门, 完成本职岗位应承担的教学工作量的 84%~70%以上。	C	
		已开课程 1~2 门, 完成本职岗位应承担的教学工作量的 69%以下。	D	
课堂教学(2)	教学内容方法手段	积极改革、更新、吸收学科新知识新成果, 实行启发式教学, 注意能力培养, 善于因材施教, 根据课程特点, 善于利用教具、图表及现代化各种教学手段。	A	
		注重吸收学科新知识新成果, 能因材施教, 较注意培养能力, 发展智力, 能利用教具、图表及现代化教学手段。	B	
		学科的新知识新成果吸收不够, 部分内容陈旧, 尚能因材施教, 尚能注意能力的培养, 一般还能利用教具、图表及现代化教学手段。	C	
		内容贫乏、陈旧, 不能反映学科的发展, 方法呆板, 不能因材施教, 不注意能力的培养, 缺少利用教具、图表及现代化教学手段。	D	
教学效果(3)	兴趣水平能力	学生对该课兴趣广, 正确理解掌握内容, 能力成绩显著提高, 全面达到教学要求。	A	
		学生对该课有兴趣, 能理解掌握内容, 能力、成绩有较大提高, 达到教学要求。	B	
		学生对该课尚有兴趣, 尚能理解掌握内容, 能力成绩有提高, 基本达到教学要求。	C	
		学生对该课无兴趣, 掌握内容不牢固, 能力和成绩无明显提高, 未能达到要求。	D	
教学法研究(4)	论文教材教法改革	公开发表教学研究论文, 或编撰出版教材, 或承担省级以上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A	
		积极撰写教学研究论文, 或参加编撰教材, 或承担校级以上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B	
		撰写有独立见解的教学总结, 关心和参考教学改革。	C	
		不注意进行教学经验总结, 对教学改革的关心和参与不够	D	
指导实践(5)	培养指导教师	培养、指导研究生、进修教师、青年教师或指导教学实践环节成绩显著。	A	
		指导研究生、进修教师、青年教师或指导教学实践环节成绩较好。	B	
		指导过青年教师, 指导教学实践环节有一定成绩。	C	
		很少指导青年教师和教学实践环节。	D	
系(院)考核小组评价意见及评定等级:		学校综合考核评价意见及评定等级:		
组长签字:		学校公章:		

说明: 每项考核评价结果按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分为 A、B、C、D 四等, 学校可在平时考核的基础上参照等级标准给予评定等级。学校综合考核评为 B 级以上才能推荐晋升高级职务资格。

注: 此表为 16K 格式

附件 5:

学校审议推荐小组审议推荐意见表

<p>组长签名: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公章 年 月 日</p>					
小组成员投票结果	应到人数	实到人数	同意票	不同意票	弃权票

注：此表为 16K 格式

附件 6:

答辩情况

表八

日 期	考试种类	考试科目	考试成绩	组织考试单位
答 辩 情 况				
	负责人： 公 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广西高校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答辩自述提要

(供参考)

一、自述规定时间: 10 分钟

二、自述内容提要:

(一) 专业知识方面

1. 对本人在专业基础和专业理论领域内掌握的知识深广度作客观评价。

2. 是否注意了解和掌握本学科的最新成果和前沿知识。

(二) 教学方面

1. 如何适应科学技术的发展, 不断更新教学内容, 教学中如何体现科研进展情况, 有无将本学科最新成果和前沿知识运用于教学中(举例说明)。

2. 如何适应经济体制改革进行教学改革。

3. 组织和指导本学科专业队伍开展教学科研活动的能力和所起的作用。

(非教学人员可参照上述要求作专业技术工作概述)

(三) 科研方面

1. 对本人的科研方向及开展科研情况的概述。

2. 对本人送审代表作和其他科研成果的客观评价, 包括科研成果有无创新和突破, 你认为在区内本学术领域中的地位如何, 其社会效益、应用价值以及实践中的影响和作用如何。

附件 8:

专业技术职务晋升申报材料中有关问题的说明

(仅供参考)

一、报送申报材料的基本原则

(一) 坚持实事求是原则

申报材料中各种表格的填写,要求具体、全面、真实、准确。要认真地填写申报人任现职以来的政治思想表现、学术水平、教学、科研能力以及成果业绩等情况。应力求使申报材料言之有物,数据详实,特点鲜明,重点突出,事实确切,评价恰当。要能够真实反映申报人的实际情况,防止虚假浮夸,主观片面。

所有申报表格和电子档案都要经过公示。如经公示发现主体申报材料如各类证书、论文等材料系伪造、剽窃他人的,按规定两年内将取消申报人的申报晋升资格。对其他弄虚作假行为,亦将给予严肃处理。

(二) 严格按照规定要求填写表格、整理申报材料

申报表格要求“清”:内容清楚,应严格按系统录入有关要求认真、规范地填写。

申报材料要求“齐”:一是量齐,表格中填有的,证明材料就要齐,没有宁可不填。二是整齐,所有材料要按要求制作成电子档案,并上传到系统中。

二、《评审表》的填写要求

评审表填写的总体要求:内容要具体,真实;有关栏目应注意按表下的“备注”说明及本说明的要求进行填写;相关栏目如无内容可填,应在该栏内填“无”字以示确认。

现以高级评审表为例加以说明,其他可相应参照填写。

表一:基本情况

- 1、姓名:用字要固定,要与档案中的一致。
- 2、曾用名:包括笔名,应填写使用较多、影响较大的。
- 3、出生年月:按公历填写,要与档案中的一致。
- 4、出生地:填写申报人出生的地方。
- 5、籍贯:填写祖籍所在地。
- 6、工资:填工资条中第一栏的数字。最好能写清工资档次。
- 7、行政职务:填写担任的主要职务,担任教研室正、副主任也应填上。

8、身体状况：根据本人的具体情况填写“健康”、“一般”、“较差”

9、最高学历栏中：

学校、专业：应写全称；参加自学考试的学历，在学校一栏中应填自学考试。

学历（学制）：按国家教育行政部门的规定填写最高阶段的学历，并注明学制。研究生要写明博士研究生或硕士研究生或研究生班。工农兵学员填写“大学普通班”。双学士学位必须填写两个学位；仅有学位而无学历的，只填写学位。其他如有必要可填写两个学历层次。

10、现任专业技术职务及取得资格时间：填写本人所具有的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及职称批文中所明确的资格起算时间。

11、现从事何种专业技术工作：主要应围绕所申报的系列、涉及的学科领域及现从事的工作性质来归纳概括，写出具体的专业，不能只填“从事教学、科研”。

12、专业技术职务及资格审批机关及审批时间：

审批机关：高级职务资格，以往审批机关为区科技干部局，现在是区人事厅。中级则为区教育厅。

审批时间：审批公布的下文时间。

13、何时加入中国共产党（共青团）任何职：不能只写一个时间，要写清楚加入什么组织。

14、懂何种外语语言：要写明语种和读、写、听、说及笔译能力。通过等级考试的要写明何时何单位组织的几级考试。

15、何时何地受何奖惩：一般以写任现职以来的为主，而且要写重要的。

表二：主要经历

主要经历系指主要学历和社会经历：

1、主要学历：从初中填起。要写清所在学校、系、专业的全称，学习起止时间。业余时间参加夜大、函大、电大或自学考试等学历学习也应填上。

2、社会经历：应分别填写清楚在各个时期及在同一单位不同部门所从事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专业技术职务逐级晋升的时间、系列、名称（如专业技术职务属“破格”晋升，应加以说明）。

表三：国内外学习、培训、进修经历

主要是继续教育的经历，不包括学历学习和参加学术研讨会。由申报人在综合考虑基础上，根据工作需要及晋级要求依次填报，

通常依时间远近、起止时间长短及重要程度加以排序。该表的内容应按规定提交证明材料如结业证等，并在相应栏目同时标注“见附件×”。

表四：任现职以来专业技术工作总结

该栏是评审表的主体内容，一定要写好，使之成为基层部门、学院及相应评委会推荐、评审的重要事实依据。

“任现职以来”的时间界定，系指从现任职务资格取得的时间之后算起。中途重新确认的系列职务资格与此同，仍从同级职务资格取得的时间后填写，并应有所侧重。

文字表述讲求详略得当，注意兼顾与所提交的其他申报材料的相互呼应关系。在内容上应全面详尽简明扼要地概述任现职以来的工作实绩。按所申报的相应系列职务任职条件和应履行职责的标准要求衡量，集中突出地写明自己在哪方面已达到规定条件要求，以及具备晋升条件的具体情况。要突出重点，有针对性地去写，条理要清晰，要一目了然，如教师系列的可按教学、科研、课程建设、学科建设、实验室建设、教书育人等几个方面写。要少写闲话、废话、形容词，多写成绩、结果数量词。所及之处，应有材料依托，且支撑有力，必要时可在文中标注“详见附件×”，同时依次做好附件材料的著录编目。如该栏内容需要，可加附页填写。

表五：任现职以来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登记

任现职以来在院内各主管单位备案立项的科研项目、专利、科研获奖、教学研究项目、实验室建设项目等，除要在此表相关栏目作文字说明外，还应提交项目立项书、完成情况、效果及获奖的有效证明材料，并将之归入附件材料。在“附件目录”中逐一录著编目。

起止时间：按科研获奖、专利、科研项目、教学研究项目、实验室建设项目分类，然后按时间先后排列。

专业技术工作名称：只能填报在院内各主管单位备案立项的项目，要写明立项时间、项目来源、项目批准号、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填写应简明扼要，一目了然。

本人起何作用：一般指在所完成的或正在完成的专业技术工作中，你所处的地位和所起的作用。如属主要参加人员应写明排第几名；如属合作项目，除在相关栏目作文字说明外，还应提交有效证明材料。

完成情况：写明项目的进展情况。

效果、效益：要按实际情况写，切不可夸大。

获奖成果：写明授奖部门，奖励名称，等级。

专利：要写明专利的法律状态，如受理阶段、授权等。

表六：任现职以来完成教学工作情况

本表只限评审教师职务资格人员填写，评审实验系列。

完成教学工作情况：应填写任现职以来至本次申报晋升的当年年底所完成的教学工作量。如任职年限已超过规定晋升年限，拟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视具体情况可填近五年的，中级填近四年的教学情况。

要求按学期分时间段填写，不能间断；要填写清楚主讲课程名称及其他教学任务名称（如带毕业论文、设计、实习）等，自考助学班课程不能计算在教学工作量中；学生人数按实际人数填写，课堂教学按实际周学时数、总学时数填写；带毕业论文、设计、实习，周学时数栏可不填，总学时数按实际周数（天数）填写，不折算成学时数。在备注栏内注明上课学生专业、年级和人数，脱产进修或请产假等需注明。（脱产进修时间不计算在年均数内）。在备注栏最后要求填写授课门数、总学时数和年平均数。

指导研究生情况、指导教师进修提高情况：要写清指导博士生、硕士生、进修人员的人数，指导其他成科研及其它任务的情况和成绩。

对学校德育工作的贡献：申报副教授的要求在任讲师职务期间有1年以上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经历（包括专兼职团干、专兼职辅导员、班主任等），思想政治教育考核成绩良好以上。这类人员该栏目必须认真填写。

表七：任现职以来著作、论文及重要技术报告登记

该表填写任现职以来的论著、论文、重要技术报告。

日期：指出版日期，按时间先后顺序排列，也可突出重点按重要程度归纳排列。

名称：要列出著作、论文全称。

独著、合著或译著：注明著作、论文的排名。

出版：须注明出版社名称。

登载：须注明刊物名称、刊期及页码。是增刊的必须注明增刊。经证实是核心期刊的可以注明，否则不要随意填写。核心期刊目录以北京大学图书馆《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及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的核心库为准。

获奖：须注明获奖名称、级别、等级及授奖单位。不能填写

非政府机关授予的奖励，如学会、协会等学术论著奖。

此表如内容较多，可加附页。不重要的、报纸的短小文章最好不要填写，填写的篇数必须与推荐表中论文的统计数相符。

表八：考试成绩及答辩情况

考试成绩：主要填写晋升职称所要求的各种考试，如职称外语考试、职称计算机考试的成绩。

答辩情况：申报副高级职务由各学院、部根据申报者答辩情况填写结论性评语。

表十：任职以来年度考核及任职期满考核结果

时间、考核结果：由个人填写，基层单位负责审核。

表十一：自我鉴定

应按照相应系列《试行条例》中的政治思想和业务条件的要求进行填写，落款处必须用笔签署本人姓名及日期。

以上各项填写要求，主要是针对高校教师职务任职资格而定。不同部门及其他系列专业技术人员，可参照上述要求，根据上级规定和具体要求填表。

三、《推荐表》的填写要求

推荐表的构成：教育厅下发的有：高校教师系列和其他系列的两种推荐表，除“业务工作”栏目设计不同外，其他基本内容均相同。其他厅局的也有各自的推荐表，要求会有所不同。

现以高校教师系列的推荐表为例，该表大致分为七个部分，包括基本情况、教学、科研、师德、获奖、继续教育及学校推荐意见。其内容基本涵盖了评审表的主要要素，同时体现学校推荐的结论性意见。

推荐表的作用：专用于各相应系列高、中级评委会评审中使用。其主要作用在于当对申报材料进行横向比较，作出高下之分、择优晋升时，可以基本反映出申报人的整体面貌，是在众多申报材料中展示个人竞争实力的写实记录。

推荐表信息的填写：推荐表中的“任现职以来科研工作情况”是从个人信息录入系统中“表 10、任现职以来主要业绩登记”和“表 13、任现职以来论文及报告登记”两个表格的数据中提取 15 项，录入系统时请根据业绩成果的重要性慎重选取。

附件 9:

《基层单位考核推荐意见》撰写的基本要求

一、原则

考核推荐依据必须符合有关规定，必须满足必备条件。

坚持实事求是，突出特色的原则。

坚持定性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原则。

二、要求

推荐意见以申报者的业绩为主要依据，侧重学术评价，尤其对过硬的内容，如一定级别的获奖等应特别加以表述，以突出材料个性化特点，力戒千人一面。对政治思想表现、教学、科研、管理业绩等任职条件方面，要有结论性意见。应反映出答辩结论及公示结果。文字表述要求全面、准确、清晰、概括；篇幅一般控制在 600 --700 字左右。

三、模式

具体可分为两部分：

(一) 描述评价（主体部分）

- 1、学历资历基本条件及政治思想表现；
- 2、教学、科研、管理等业绩；
- 3、答辩结论；公示结果。

(二) 推荐表态

最后另起一行为单位推荐表态。

可视申报材料及表决情况，大致分为几个档次。格式为：

1、该申报材料已通过公示。经审核评议，认为 XXX 同志完全达到晋升 X 系列 X 职务资格的要求，一致同意推荐。（原则上限于全票通过人员）

2、该申报材料已通过公示。经审核评议，认为 XXX 同志达到晋升 X 系列 X 职务资格的要求，同意推荐。

3、该申报材料已通过公示。经审核评议，认为 XXX 同志基本达到晋升 x 系列 x 职务资格的要求，准予推荐。（原则上限于刚过 1 / 2 票数人员）

附件 10:

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真实性“双承诺”保证书

姓 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申报资格	
个人 承 诺	<p>本人所提交的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真实有效。如有弄虚作假，本人愿接受相关政策规定处理，三年内不申报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 年 月 日</p>				
单位 推 荐 承 诺	<p>经审核，该同志所提交的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真实有效，已公示，无异议。如材料有弄虚作假，本单位及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材料审验人（学院）签名： 职改办（人事处）负责人签名： 单位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p>				
说 明	<p>1. 凡缺“双承诺”保证书的申报材料，各级职改办不得接收，不得进入评委会参加评审。</p> <p>2. 每个“签名”处都必须经本人亲自手写，不得盖私人印章，不得代签，否则无效。</p> <p>3. “双承诺”保证书可以从个人版上下载，填写完成后按格式要求扫描进电子档案，随材料上报。</p>				